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tevio

中国普天

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PUTIAN TELECOMMUNICATIONS CABLE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202)

有關潛在出售事項的主要及關連交易之 建議授權之進一步補充公告

茲提述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之公告(「**該補充公告**」)，內容有關潛在出售事項的主要及關連交易之建議授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進一步補充公告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潛在出售事項之最低代價及普天法爾勝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價值之進一步補充資料。誠如該補充公告所披露，最低代價(即潛在出售事項之初步競標價)修訂為約人民幣67,519,684.79元，乃根據獨立協力廠商評估機構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八日採用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作為評估基準日評估之普天法爾勝擁有人應佔權益人民幣540,188,918.34元釐定。按最低代價計算，預期潛在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67,519,684.79元。

根據獨立協力廠商評估機構提供的進一步更新資料，普天法爾勝擁有人應佔權益進一步修訂為約人民幣540,915,674.01元。潛在出售事項之最低代價將為約人民幣67,614,459.25元，惟需獲得國有資產監督委員會就普天法爾勝的評估值所作出的批准。按最低代價計算，預期潛在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67,614,459.25元。

承董事會命
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長林

中國成都，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吳長林先生(董事長)
胡江兵先生(副董事長)
王米成先生
韓蜀先生
許立英女士
劉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亞萍女士
肖孝州先生
馮鋼先生